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对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芝药业”）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 公司本次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2026年6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审众环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自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该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5)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37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7) 2025 年经审计总收入 221,574.80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4,341.7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6,912.18 万元。

(8)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53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3,868.63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责任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中审众环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 0 次，44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3 人次、纪律处分 14 人次、监管措施 42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卢剑，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 年开始为康芝药业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以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吉，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 年起为康芝药业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以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熊建龙，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 年起为康芝药业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吉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熊建龙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项目合伙人卢剑最近 3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
卢剑	2025 年 1 月 17 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项目，出具警示函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卢剑、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熊建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因此，中审众环及相关从业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4. 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6 年	2025 年	同比变化	变动原因
年报审计费用金额（万元）	72	72	无	
内控审计费用金额（万元）	48	28	同比增加 20 万元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审计机构在

				<p>202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中,增加了对各季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的审阅工作,导致内控审计工作量及复杂程度增加。参考市场定价原则,202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较 2025 年度增加 20 万元。</p>
--	--	--	--	--

三、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对中审众环的独立性、执业资质、诚信情况进行了审核,并详细了解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从业经历、执业资质等情况。全体委员认为,中审众环是符合《证券法》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交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72 万元;同时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48 万元。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 生效日期

本次《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 《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 拟聘任中审众环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4日